

#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文件

沪规划资源用〔2024〕366号

## 关于同意静安区4幅地块补充列入 2024年度土地储备计划的批复

静安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你局《关于将217街坊12/1丘（中山北路988号）地块等4幅地块补充列入静安区2024年土地储备计划的请示》（静规划资源办〔2024〕12号）及相关附件收悉。经审核，批复意见如下：

一、根据你区土地储备实施情况，同意将静安区4幅地块（地块编号为：JA2024-020至JA2024-023）补充列入静安区2024年度土地储备计划，总面积约0.53公顷（以实测为准，地块基本情况详见附件）。

二、接文后，请你区按照《土地储备资金财务管理办法》（财

综〔2018〕8号)有关规定,合理安排土地储备资金,有序推进2024年度储备工作。

三、提高土地储备工作实效。按照“规划引领、聚焦重点;存量优先、服务民生;库容稳定、供储平衡”的原则,合理确定土地储备的规模、结构、布局和时序,优先推进实施库存计划,储供联动,促进土地资源高效配置和合理利用。

四、加强土地储备信息监测监管。请你局建立和完善土地储备地块实施情况台账,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要求,及时准确填报自然资源部全民所有土地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和上海市土地储备信息系统,做好土地储备项目信息化监管。

五、请你局对纳入储备的土地落实管护和巡查,严格储备土地的临时利用,不得出现违法违规使用储备土地的情况。

六、本土地储备计划批准文件自印发之日起有效期1年。

附件:地块基本情况表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2024年9月6日

## 附件

### 地块基本情况表

单位：公顷

序号	地块编号	地块名称	地块地点 (所属街镇)	地块四至	土地面积
1	JA2024-020	217街坊12-1丘 (中山北路988号)地块	天目西路街道	北至中山北路, 南至彭越浦, 西至和泰花园, 东至欣普都市工业园区	0.457
2	JA2024-021	215街坊32丘地块	天目西路街道	北至芷江西路, 南至中华新路, 西至沪太路, 东至普善路	0.065
3	JA2024-022	215街坊33丘地块	天目西路街道	北至芷江西路, 南至中华新路, 西至沪太路, 东至普善路	0.005
4	JA2024-023	215街坊57丘地块	天目西路街道	北至芷江西路, 南至中华新路, 西至沪太路, 东至普善路	0.008
共计(4幅)					0.534

公开属性：主动公开信息

---

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办公室

2024年9月6日印发

---